

# 工伤保险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申领指引（网办）

## 一、办理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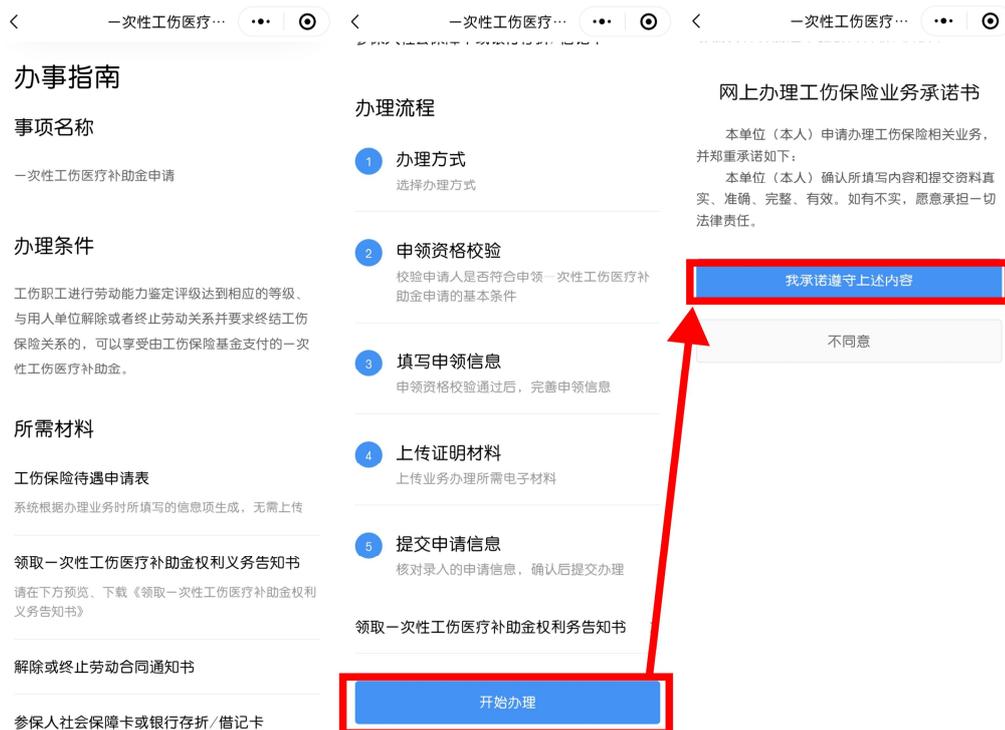
依法参加工伤保险的职工发生工伤并认定为工伤，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评定伤残等级，与用人单位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并要求终结工伤保险关系的。

## 二、网办流程

**第一步：**打开手机微信 app，搜索“粤省事”微信小程序，城市选择为“江门市”后按指引操作：**社保→登录→工伤→工伤保险待遇申领→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申请。**



**第二步：**点击【开始办理】→阅读网上办理工伤保险业务承诺书，点击【我承诺遵守上述内容】；



**第三步：**选择办理方式，点击【开始办理】（核对个人信息）→【资格校验】→【前往认证】（申办人身份识别验证）；

## 1、“本人办理”：核对申办人信息。

## 2、“为他人办理”：核对代办人信息，录入申办人的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

### 2 资格初核

#### 个人信息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资格校验

### 2 资格初核

#### 代办人信息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 申办人信息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资格校验

**第四步：**人脸身份验证通过后，核对申请人信息、认定信息、工资信息、银行信息（如需修改的可直接点击修改），离职时间点击【选择】补充录入→【下一步】；

**第五步：**进入上传材料页面，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步】；（上传资料：1、工伤认定决定书；2、劳动能力鉴定书；3、职工身份证正反面；4、职工社会保障卡正反面；5、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证明材料；6、《领取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权利义务告知书》；7、委托办理的，上传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

计算待遇工资

社平工资

受伤前12个月平均工资

离职前12个月平均工资

银行信息

银行卡类型 社保卡

银行名称

银行户名

银行账号

选择办理情形(可多选)

\*以下情形请根据本人情况勾选，没有对应情形时不用勾选

下一步

上传材料

\*为严格落实保密规定，请勿上传涉密档案材料和文件，确因业务办理需要，请携带纸质材料到线下实体大厅办理。感谢您的理解配合！

《领取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权利义务告知书》 0/30

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通知书 0/30

请上传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通知书全部内容

与原单位解除劳动合同时签订的工伤补偿协议 0/30

辅助审核资料

参保人社会保障卡或银行存折/借记卡 0/30

请上传银行卡的正反面

下一步

**第六步：**进入确认信息页面，核对无误后点击【确认提交】（如有关信息需修改的可点击【修改】）；

**第七步：**提交成功，跳转提交成功页面，可点击【业务详情】查看业务办理信息和进度。

确认信息

申请信息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办理机构 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发放方式 委托银行发放

认定信息

工伤认定日期

报告时间

工伤发生时间

单位名称

工资信息

离职时间

计算待遇工资

社平工资

受伤前12个月平均工资

离职前12个月平均工资

银行信息

银行卡类型 社保卡

银行名称

银行户名

银行账号

上传材料

《领取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权利义务告知书》

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通知书

与原单位解除劳动合同时签订的工伤补偿协议

辅助审核资料

参保人社会保障卡或银行存折/借记卡

确认提交

### 提交成功

您已成功提交申请，可前往【个人中心】-【办事记录】查看当前业务的办理进度。

业务详情

返回首页

**温馨提示：**如申办过程中，有疑问的，可直接致电 0750-2237809 咨询（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工伤保险业务）。